

# 采购合同

甲方：宝丰县中医院

乙方：平顶山市胜仁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 宝丰县中医院建设“心电一张网”心电图机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宝丰县中医院

法定代表人：李旭峰

乙方（全称）：平顶山市胜仁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晓侦

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 一、乙方按照中标结果提供以下设备：

北京麦迪克斯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多导联心电分析系统 18 台，产品型号为：MECG-300。及心电图机信息化接口内容（1. 申请单获取 2. 报告回传 3. 报告图像回传）

设备清单由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一并予以确认。

## 二、设备价格及付款办法：

以上设备的价格共计人民币陆拾玖万捌仟元（¥698000.00 元整）。

总价中包括相关设备、配件和软件系统的金额及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相关材料、安装费、调试费、检测费、培训费、特种设备的验收、登记等所需费用和税金、医院内部系统接入费、网络接入前所有辅助设备、设施等。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设备到货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为首付；设备安装试运行后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款总价的 100%。

## 三、设备的运输、交货、安装和调试验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应将货物一次运送至交货地点，并与到货前 24 小时将货物名称、

型号、数量、外形尺寸、单重及注意事项等，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3、设备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设备在安装之前因各种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及其相应的经济损失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4、设备到达现场，甲乙双方必须在场并确认包装完好后，有甲方组织相关部门会同乙方共同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合同、装箱单不符的，乙方负责补齐或收回货物重新发货。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解决。

5、乙方负责设备安装与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设备安装时限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6、设备安装采用完工总验收的方式。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规范要求，终端合格率为 100%。

7、设备安装调试成功后，乙方负责对甲方相关技术人进行培训，培训合格后，甲方才能组织相关人员对设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经双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如设备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退货，退还甲方所有金额。验收合格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8.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风险，由乙方承担。因风险造成的所有损失，甲方概不负责，因乙方施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四、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所供产品（包括质保期内更换零配件）均为合同中指定的生产厂家的原装产品，产品包装为原包装，且所供产品均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自设备经过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进行免费保修服务，免费保修服务期限为主机贰年，导联线质保 3 个月，终身维护。设备正常使用下的损坏，免费维修和更换零配件。保修期内，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二天内到甲方现场维修。

3、保修期内，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保修义务，每延迟一天，

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其他经济损失，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乙方超过 30 天仍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乙方未能在接到乙甲方通知 30 天内将设备维修至正常使用的状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4、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当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乙方应依据招标承诺派人至甲方现场巡检。

5、设备未按照合同之约定通过甲方验收合格，每延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 的违约金；超过 15 天仍未验收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立即返还已收款项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其他经济损失。

#### 五、争议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向合同签署地宝丰县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诉讼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 六、其他约定：

1.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除报价之外的所有内容均作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效力与合同等同。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有甲乙双方商定，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七、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作为凭证。

甲方（盖章）：宝丰县中医院



乙方（盖章）：平顶山市胜仁医疗器械

销售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峰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

顶山建东支行

账号：

账号：41050172283700000175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5137518555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